#  南开大学物理科学学院本博贯通式培养计划实施细则 (2023年)

一、选拔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具有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具有健康的心理和体魄，遵纪守法，品格优良，善思笃学。

2．南开大学大三在读本科生，本科期间学习成绩优秀，必修课（通识必修课、大类基础课、专业必修课）平均学分绩（只计算学生在我校修读课程的成绩）排名应在本专业本年级全体学生的前80%以内（以排序时在校正式学籍学生数为基准。

3.有能力按照正常教学计划达到本科毕业条件，获得学士学位。

4.具有系统扎实的物理学理论基础，具有创新精神和独立开展科研工作的潜力。

5．英语水平良好，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六级成绩425分及以上）。

6.有CUPT、NKPT、大学生数学建模等学术竞赛获奖经历，有国家级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天津市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南开大学本科生创新科研“百项工程”等项目参加经历，有发表学术论文、国家发明专利等科研成果，优先考虑。

二、培养目标

通过优化整合本硕博各阶段培养资源，系统强化科研学术训练，加强学生的知识、能力和素质的培养，为国家培养基础理论扎实、创新意识强烈、科学研究能力和实践能力突出的高端物理科学领域的拔尖创新人才。

三、培养计划

1. 本科生阶段

（1）完成本科阶段培养方案要求课程学分，达到本科毕业要求，通过本科学士学位论文答辩后，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2）在双向选择原则下确定培养指导教师。

（3）本科四年级，在指导教师指导下按照五年制博士研究生培养方案进行部分研究生课程学习。

（4）本科四年级享受科研津贴2.0万元/年/人（由指导教师提供），在指导教师指导下提前进入课题组进行科研工作。

（5）本科四年级起，按照《关于研究生参加学术报告讲座的规定》听学术报告并做记录。

2.研究生阶段

（1）研究生阶段学习满4年，按照培养方案要求完成课程学习和必修环节，成绩考核合格，发表的科研成果达到物理学授予博士学位要求，符合学校申请**提前毕业**相关规定，通过博士学位论文毕业答辩，授予相应的博士学位。

（2）在基本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习计划的，可向学院申请延期学习，但不得超过最长修业年限7年（含保留学籍和休学时间）。单独申请毕业（未达到学位授予要求）或申请结业须在研究生阶段学习满5年。

（3）研究生阶段学习满2年后，如无法或不宜继续攻读博士学位，可以提交转培养层次（转硕）的申请，经导师、学院和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议同意，报研究生院批准后，转为同专业的硕士学位培养，退出本博贯通培养计划。转硕研究生应在手续完成后尽快毕业，最长不得超过一学年，但累计在校学习时间，应满足当年专业培养方案所规定的基本修业年限。

（4）除公能奖学金、助学金、助研津贴等外，提供3.0-4.0万元一次性新生奖学金。公能奖学金约0.7-1.8万元/年，助学金约3.0万元/年，助研津贴约0.48-0.72万元/年以上。延期学习阶段，奖助学金的发放按照学校相关规定执行。实际发放标准，以校、院当年最新文件通知为准。

四、选拔流程

1.2024年应届毕业本科生自愿申请，提交《物理科学学院推荐2023年本博贯通式培养免试研究生申请表》（见附件）。

2.学院进行资格审查。

3.公示、公布面试结果及入选名单。

4.入选学生与指导教师签订双向选择协议。入选学生应参加南开大学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面试，获得推免资格后，于2023年9-10月按教育部统一安排，完成推免录取工作。

五、其他

1.确定入选贯通式培养计划的学生需签订《物理科学学院本博贯通式培养计划双向选择协议》。

2.如入选学生未获得推免资格，自动退出贯通式培养计划。

3.未选入本培养计划的优秀本科生，如必修课（通识必修课、大类基础课、专业必修课）平均学分绩排名在本专业本年级的前80%以内，亦可申请提前修读部分研究生课程，所取得学分不计入本科学分，不作为年度评奖依据。如选择继续在南开大学物理科学学院或泰达应用物理研究院攻读硕士或博士研究生，取得的课程学分可计入研究生课程学分。

南开大学物理科学学院

2023年9月15日